

行政法案例精选（十）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
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3/2021_2022__E8_A1_8C_E6_94_BF_E6_B3_95_E6_c36_53548.htm [案情]

1999的10月9日下午，某县个体出租汽车司机林某的领导某县花边厂职工邹某倒汽车时，不慎将已停在该地的出租汽车擦了一下。为此林某和邹某夫妇发生口角，以致双方互相扭扯。在扭扯中，林某打了邹某妻子一巴掌，致其轻微伤，后被邻居劝解。当晚，邹某召集某县制锁厂职工尤某和妹夫某市港务局职工陈某等人于23时许，持刀闯入林某家，邹某殴打了林某及其丈夫。

次日凌晨1时许，邹某、陈某和尤某再次闯进林某家，捣毁林某部分家具。之后，该三人又闯到林某的胞妹家，捣毁其部分家具。1999年11月1日，某县公安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第22条、第23条之规定，以“故意殴打他人”为由，对邹某、林某作出行政拘留10天，对尤某、陈某分别处以治安警告。林某对公安机关仅给邹某10天拘留处罚，对尤某，陈某只处以警告不服，提出申诉。某市公安局维持了原裁决。林某仍不服，向某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问题]（1）本案的诉讼参加人有哪些？为什么？（2）对被告的治安管理处罚的具体行政行为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规定的何种司法审查标准？被告的治安管理处罚的具体行政行为是否合法？为什么？（3）根据本案情况，人民法院可以具体作何种判决？（4）对第一审人民法院的判决，可以依法提起上诉的有谁？[答案]（1）本案的诉讼参加人包括：原告：林某；被告：某县公安局；第三人：陈某和邹某。因为林某是依照《行政诉讼法》提起诉讼的

公民。经复议的案件，复议机关决定维持原具体行政行为的，作出原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是被告。某县公安局是作出原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邹某、万某和陈某是同提起诉讼的具体行政行为有利害关系的其他公民，可以作为第三人申请参加诉讼，或者由人民法院通知参加诉讼。（2）对被告的治安管理处罚的具体行政行为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规定的行政处罚显失公正的司法审查标准。因为在本案中，邹某、尤某、陈某多次进行打砸活动，其行为危害严重，而林某仅仅在扭打中打了邹某妻子一巴掌，被告所给予上述处罚显然与以上各人的行为所造成的社会危害后果不相适应，构成显失公正。（3）根据本案情况，人民法院可以具体作如下判决：减轻林某的处罚，不适用限制人身权的拘留，而适用罚款或警告。加重邹某、陈某、尤某的处罚。陈、尤二人也应给予行政拘留。（4）对第一审人民法院的判决，可以依法提起上诉的有：原告：林某；被告：某县公安局；第三人：尤某、陈某和邹某。

100Test 下载
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